附件4

**2023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**

（转下达中央水利救灾资金（第二批））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**（一）项目概况**

**（二）主要成效**

全市补助水毁修复项目27个，1489万元，占总投资概算56.43%

二、绩效分析

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95分，等级为优，设置绩效目标14个，实际完成13个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**(二) 成本指标**

**1、经济成本指标**

1)补助县市区水毁修复项目(个)，目标值1，完成值1，分值10，得分10。

**2、社会成本指标**

**3、生态环境成本指标**

**(一) 产出指标**

**1、数量指标**

1)排查消除防洪安全隐患开工情况(处)，目标值1，完成值4，分值5，得分5。

2)水库（水电站）水毁修复数量(处)，目标值5，完成值7，分值5，得分5。

3)堤防（护岸）水毁修复数量(处)，目标值25，完成值25，分值5，得分5。

4)涵闸泵站水毁修复数量(处)，目标值1，完成值1，分值5，得分5。

**2、质量指标**

1)工程施工设计标准(%)，目标值100，完成值100，分值5，得分5。

2)工程施工验收(%)，目标值100，完成值100，分值5，得分5。

3)工程施工监理(%)，目标值100，完成值100，分值5，得分5。

**3、时效指标**

1)资金下达到省级6个月内预算执行率(%)，目标值80，完成值100，分值5，得分5。

**(三) 效益指标**

**1、经济效益指标**

1)保障防洪工程安全度汛(%)，目标值80，完成值100，分值10，得分10。

**2、社会效益指标**

1)保障居民社会生活平稳(%)，目标值80，完成值90，分值10，得分10。

**3、生态效益指标**

1)促进地区生态和谐发展(%)，目标值80，完成值80，分值10，得分10。

**(四) 满意度指标**

**1、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**

1)上级主管单位满意度(%)，目标值90，完成值0，分值5，得分0。

2)服务群众满意度(%)，目标值90，完成值100，分值5，得分5。

三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

**（一）主要问题**

**（二）改进措施**